

#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文件

国粮办仓〔2020〕280号

##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办公室 关于举办 2020 年全国粮食和 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中国储备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中化集团有限公司、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各垂直管理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科技部、中央宣传部、卫生健康委、中国科协《关于举办 2020 年全国科技活动周的通知》（国科发智〔2020〕167 号）精神，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决定于 2020 年 8 月 23—29 日举办 2020 年全国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以下简称“科技活动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活动主题**

科技活动周以“科技创新促发展，兴粮兴储保民生”为主题，围绕落实科技人才兴粮兴储的重点任务，聚焦人才与科技创新，积极宣传粮油科技创新成果、优质粮油营养健康知识，以及疫情防控、物资储备、能源储备、应急救灾等科普知识。同时，开展科技成果、科研团队、科研机构与企业“三对接”以及人才供需对接等活动，进一步推动产学研用结合，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助力高质量发展，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绿色优质粮油产品需要，充分发挥粮食和战略应急物资储备在保障国家安全中的重要作用。

## **二、活动组织**

主办：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承办：江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南昌市人民政府

协办：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江西局

## **三、时间和地点**

科技活动周时间安排在8月23-29日。其中，8月25日（周二）在江西省南昌市举办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与江西省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科技活动周启动仪式及广场科技成果展示等系列活动，并组织召开“科技人才兴粮兴储工作座谈会”。

## **四、内容和形式**

### **(一) 主会场活动**

1. 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为深入贯彻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

战略，认真落实粮食安全省长责任制，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与江西省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进一步加强合作，调动江西省区位优势、资源优势，立足科技人才兴粮兴储，推动区域粮食和物资储备事业加快发展。

2. 举办科技活动周暨“三对接”启动仪式。举办启动仪式，向创新中心依托单位授牌，向科技特派员小分队授旗。同时，现场展示重大科技创新成果，以及人才队伍建设成果等。

3. 召开科技人才兴粮兴储工作座谈会。总结交流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取得成效、典型做法和先进经验；研究分析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创新发展、人才队伍建设面临的形势和机遇；明确深化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人才改革发展的思路、任务和举措。

## （二）线上活动

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实际情况，探索创新活动方式，在举办现场活动的同时，同步开展线上活动。

1. 主会场活动直播。为加大活动宣传力度，将主会场启动仪式等进行网络直播，号召全社会关注参与。

2. 科技“三对接”活动。设置网络专栏，开展科技成果、科研团队、科研机构与企业“三对接”，展示粮食和物资储备领域最新科技创新成果，为企业与科研院所、高校等进行成果和需求对接搭建全方位的创新交流平台，促进产学研融通发展，有效提高科技成果转移转化水平。

3. 科普宣传。加大科普传播力度，对前期广泛征集到的科普作品开展网络展播和展示，充分调动全社会参与科普宣传的积极性。

### （三）各地自主科普宣传活动

在科技活动周期间，各地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垂直管理局要围绕科技人才兴粮兴储、优质粮食工程、食品健康消费、适度加工、绿色仓储、节粮减损、现代仓储物流、国家物资能源安全等角度开展科普宣传，号召有关单位开展优质粮油进社区、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进军营等活动。

### （四）发放科普宣传品

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组织编印了面向城乡居民的科普宣传材料。各地粮食和物资储备部门、垂直管理局可根据需要进行翻印，或通过网络自行下载。同时，鼓励根据本地实际创新制作有特色的科普宣传品，并通过多种形式将宣传品发放给群众。

## 五、主会场活动参加人员

主会场活动邀请各省（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主要负责同志 1 名，负责科技工作业务处室人员 1 名；各垂直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 1 名，负责科技工作业务处室人员 1 名；有关央企、高校、科研院所及企业代表各 1 名参加。参加活动代表统一安排食宿（超额人员除外），费用自理。

## 六、有关要求

（一）请各省（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垂

直管理局高度重视，把科技活动周作为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宣传总体国家安全观、国家粮食和物资储备安全战略的重要举措，精心策划组织好本地区、本单位的科技活动周，创新组织工作方式，按照疫情防控常态化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开展线上和线下活动，加大科普工作宣传力度，确保活动丰富多彩。

（二）通过国家粮食技术转移中心信息平台（<http://g1tt.whpu.edu.cn>）、“国家粮食技术转移中心”微信公众号、“粮科网”手机APP等渠道注册登录、查询线上相关活动参与方式、工作内容和日程安排等详细信息。

（三）科技活动周的各项组织安排，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勤俭节约、少花钱办好事的原则，杜绝奢靡浪费行为。

（四）请承办、协办单位按照国家和江西省有关规定，做好科技活动周主场疫情防控各项准备工作，确保活动安全有序顺利进行。

（五）参加主场活动代表使用会议网络报名系统报名，使用说明见附件。参会代表要认真执行疫情防控各项要求，持7日内核酸检测证明报到，全程佩戴口罩，并配合做好体温检测。另外，请各省（区、市）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粮食局）、垂直管理局将本省份、本局粮食和物资储备科技活动周有关实施方案及工

作联系人于 2020 年 8 月 7 日前报送我局安全仓储与科技司。活动结束后, 请认真总结活动成效, 并于 9 月 10 日前将总结报告及相关音像资料报送我局安全仓储与科技司。

联系人: 冯俊鎮 文峰(江西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

联系电话: 0791-86227932

联系人(科技方面): 王旸 王旭

联系电话: 010-64276052/6054

传 真: 010-64276049

电子邮件: sci@swz.gov.cn

联系人(人才方面): 曲贵强 李涛

联系电话: 010-63906090/6091

通讯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大街 56 号 B220

邮政编码: 100011

附件: 活动报名系统使用说明



(此件公开发布)

## 附件

### 活动报名系统使用说明

1. 通过微信扫描二维码或直接搜索“粮食科技服务”。



2. 点击活动周子栏目中注册报名，进入报名界面，逐一填写本人报名信息，完成报名手续。

3. 完成报名并待审核成功后，报名情况会出现在会议系统报名列表中。